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月6日下午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7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章程修正案详见附件。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通知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章程修正案详见本公告下页附件。
- 特此公告。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6 日

附件：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结合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38,720,737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3,942,925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538,720,737 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503,942,925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